

公司代码：600814

公司简称：杭州解百

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24,467,429.23 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227,016,428.86 元。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 2025 年度拟合计派发现金分红总额（包括 2025 年半年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共计 91,884,824.75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0.93%。其中，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已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1 元（含税），合计派发中期现金红利 30,138,222.52 元（含税）。

综上，公司本次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现金 0.084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35,078,59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1,746,602.23 元（含税）。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州解百	600814	G解百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霞芬	杨芷兮
联系地址	杭州市环城北路208号坤和中心37楼	杭州市环城北路208号坤和中心37楼
电话	0571-87080267	0571-87085127
传真	0571-87080657	0571-87080657
电子信箱	xiafen.shen@hzjbgrou.com	zhixi.yang@hzjbgrou.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2025年零售行业总体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信息：2025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501,202亿元，同比增长3.7%。其中，除汽车以外的消费品零售额451,413亿元，增长4.4%。

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2025年，城镇消费品零售额432,972亿元，同比增长3.6%；乡村消费品零售额68,230亿元，同比增长4.1%。

按消费类型分，2025年，商品零售443,220亿元，同比增长3.8%；餐饮收入57,982亿元，同比增长3.2%。

按零售业态分，2025年，限额以上零售业单位中便利店、超市、百货店、专业店零售额比上年分别增长5.5%、4.3%、0.1%、2.6%；仓储会员店、集合店、无人值守商店等新零售模式零售额保持两位数增长；以高性价比为代表的折扣店零售额增速持续加快；品牌专卖店零售额下降0.6%。

2025年，全国网上零售额159,722亿元，比上年增长8.6%。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130,923亿元，增长5.2%，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26.1%；在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中，吃类、穿类、用类商品分别增长14.5%、1.9%、4.1%。

（二）杭州市零售行业总体情况

2025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499亿元，比上年增长3.8%。促消费政策带动明显，限额以上单位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通讯器材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42.8%和31.4%。部分升级类商品消费活跃，体育娱乐用品类、化妆品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45.3%和12.3%。基本生活用品消费稳步增长，粮油、食品类商品零售额增长10.5%。

公司主营业务为商品零售，主要业态有百货商场、购物中心。目前，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旗下各门店的商品销售收入及商场内功能商户的租金收入。公司主要拥有解百购物广场、杭州大厦购物城两家主要门店。同时，公司积极尝试向健康医疗等行业拓展。

公司的商品销售以联营模式为主，辅之自营（经销）和租赁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零售业务收入的主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1,699,817,595.38	100.00%
其中：零售业务	1,326,921,262.13	78.06%
—联营收入	917,268,615.46	53.96%
—自营收入	409,652,646.67	24.10%

1. 联营模式是由供应商在公司商场内指定区域设立品牌专柜，由公司的营业员及供应商的销售人员共同负责销售。在商品尚未售出的情况下，该商品仍属供应商所有，公司不承担该商品的跌价损失及其他风险。在商品售出后，供应商按售价扣除与公司约定的分成比例后开具发票给公司，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所得分成额确认为主营业务收入，并在规定期限内将货款支付给供应商。联营模式是公司目前采用的主要商品销售方式，涉及的商品品类主要有：服装、化妆品、首饰、家电、床上用品、鞋帽等。

2. 自营模式即公司直接采购商品，验收入库后纳入库存管理，并负责商品的销售，承担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通常公司与供应商约定可有一定比例的退货换货率，以及因市场变化而发生的调价补偿，其利润来源于公司的进销差价。公司目前采用自营模式经营的商品品类主要有：部分化妆品、部分家电、烟草和超市内商品等。

3. 租赁模式指商户在公司的门店内租赁部分场地开展经营，公司的利润来源于租金收入扣除物业成本后的余额。目前公司采用租赁模式涉及的项目主要有个别顶级奢侈品牌、部分潮流品牌、以及餐饮、休闲、娱乐等。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8,518,182,088.51	8,701,399,715.67	-2.11	8,807,315,08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37,269,815.54	3,641,319,614.90	2.64	3,476,322,950.87
营业收入	1,699,817,595.38	1,752,652,830.64	-3.01	2,027,317,845.32

利润总额	514,091,061.79	575,713,420.06	-10.70	694,434,74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467,429.23	247,440,359.06	-9.28	260,240,08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743,606.34	234,923,242.87	-6.04	280,756,09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181,973.02	688,356,910.72	9.27	1,277,955,221.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8	6.96	减少0.88个百分点	7.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4	-8.82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4	-8.82	0.3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79,963,898.46	397,964,007.54	395,448,911.58	426,440,77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771,059.94	63,383,249.94	38,086,822.32	36,226,29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437,898.11	52,044,151.56	40,183,983.10	42,077,57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45,171.00	103,292,321.68	344,300,168.41	224,444,311.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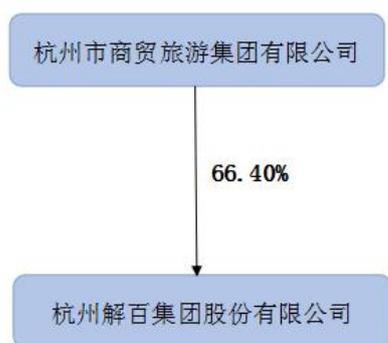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5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69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股份数量			
杭州市商贸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0	488,086,416	66.40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540,382	4,688,843	0.64	0	无	0	其他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61,200	3,061,200	0.42	0	无	0	其他
姚光纯	1,619,100	1,619,100	0.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柯兴凌	563,400	1,467,000	0.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向阳	189,005	1,433,192	0.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国融证券—兴业证券—国融证券合高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32,300	1,432,300	0.19	0	无	0	其他
毕铃	-230,000	1,270,000	0.1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丰贤	1,246,500	1,246,500	0.1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俞勇	-310,000	1,190,000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杭州市商贸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毕铃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2.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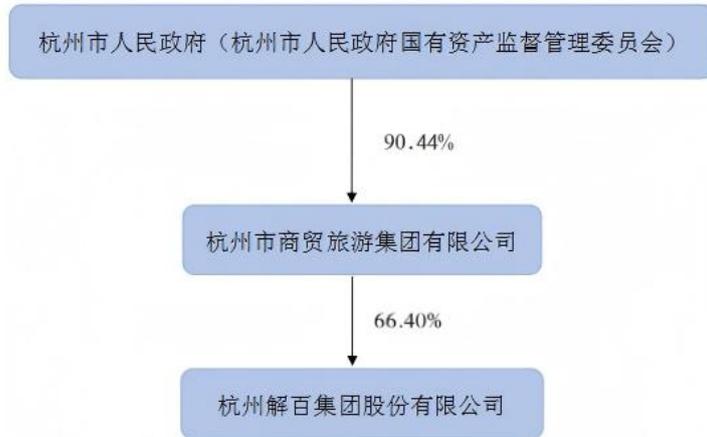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00 亿元，同比下降 3.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 亿元，同比下降 9.28%，主要系经营环境变化，营收下降导致毛利下降所致。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